

## 2021年度江城县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

序号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/ 户数	任务时间	检查方式	制定依据	实施检查层级	备注
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	
1	食盐定点生产、批发	1. 对食盐定点生产企业生产销售记录的检查，食盐定点生产企业聘用人员的检查，食盐产品外包装上标识的检查； 2. 食盐定点批发企业购进食盐渠道的检查，食盐定点批发企业保存采购销售记录的检查，食盐定点批发企业销售食盐范围的检查，食盐定点批发企业聘用人员的检查	食盐定点生产、批发企业	1	2021年6月30月前	现场检查	《食盐专营办法》	县级按照监管职责分别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执法人员，实施检查	
2	食盐定点生产、批发	1. 对食盐定点生产企业生产销售记录的检查，食盐定点生产企业聘用人员的检查，食盐产品外包装上标识的检查； 2. 食盐定点批发企业购进食盐渠道的检查，食盐定点批发企业保存采购销售记录的检查，食盐定点批发企业销售食盐范围的检查，食盐定点批发企业聘用人员的检查	食盐定点生产、批发企业	1	2021年11月30月前	现场检查	《食盐专营办法》	县级按照监管职责分别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执法人员，实施检查	

3	无线电频率使用	无线电频率使用情况的检查	无线电频率使用单位	0.1	2021年9月30日前	现场检查	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无线电管理条例》； 2. 《云南省无线电管理条例》	县级按照监管职责分别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执法人员，实施检查	
4	无线电台（站）设置、使用	无线电台（站）设置、使用情况的检查	无线电台站使用单位	0.1	2021年9月30日前	现场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无线电管理条例》	县级按照监管职责分别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执法人员，实施检查	
5	无线电台识别码使用	无线电台识别码使用情况的检查	无线电台识别码使用单位	0.1	2021年3月31日前	现场检查	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无线电管理条例》； 2. 《云南省无线电管理条例》	县级按照监管职责分别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执法人员，实施检查	
6	监控化学品	监控化学品生产、经营、使用及进出口单位的监控化学品有关情况进行监督检查	监控化学品生产、经营、使用及进出口单位	0.15	2021年6月30日前	现场检查	《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监控化学品管理条例〉实施细则》	县级按照监管职责分别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执法人员，实施检查	
7	监控化学品	监控化学品生产、经营、使用及进出口单位的监控化学品有关情况进行监督检查	监控化学品生产、经营、使用及进出口单位	0.15	2021年9月30日前	现场检查	《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监控化学品管理条例〉实施细则》	县级按照监管职责分别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执法人员，实施检查	
8	报废机动车回收	报废机动车回收企业的检查	报废机动车回收企业	1	2021年6月30日前	现场检查	《报废机动车回收管理办法》	县级按照监管职责分别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执法人员，实施检查	

9	报废机动车回收	报废机动车回收企业的检查	报废机动车回收企业	1	2021年11月30日前	现场检查	《报废机动车回收管理办法》	县级按照监管职责分别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执法人员，实施检查	
10	石油成品油批发、仓储、零售经营企业的监督检查	1.《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》及相关准入要件完备情况； 2.是否建立油品购销和出入库管理台账制度； 3.企业安全生产责任制、安全管理日常检查制度、安全隐患自查自纠等落实情况	石油成品油批发、仓储、零售经营企业	0.1	2021年1月—11月	实地检查	1.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流通促进商业消费的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19〕42号）； 2.《商务部关于做好石油成品油流通管理“放管服”改革工作的通知》（商运函〔2019〕659号）； 3.《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》（国发〔2020〕13号）； 4.《商务部办公厅关于印发〈石油成品油流通行业管理工作指引〉的通知》（商办消费函〔2020〕439号）	县级按照监管职责分别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执法人员，实施检查	